

到处都在下雪

程永新

 上海文艺出版社

程永新
到处都在下雪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到处都在下雪/程永新. -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5. 2

ISBN 7-5321-2796-6

I. 到… II. 程…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29895 号

责任编辑:曹元勇

装帧设计:周志武

到处都在下雪

程永新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cslem@publicl.sta.net.cn

网址:www.slem.com

新华书店 经销 上海书刊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1092 1/18 印张 22 插页 3 字数 276,000

2005 年 2 月第 1 版 200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100 册

ISBN 7-5321-2796-6/I·2161 定价:29.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64478586

读程永新的小说

余 华

能给程永新最新出版的小说集写序是我的荣幸。我是在一九八七年第一次见到他，就是在《收获》编辑部最大的那间办公室里，隔壁是那一楼层的厕所，当时我正在和肖元敏聊天，程永新从厕所里出来时，我们见面了。在他刚刚编辑的一九八七年第四期的《收获》杂志上，发表了我的《四月三日事件》，这一期的《收获》是文学探索的专刊，后来被称为是中国先锋文学的号角。那时的程永新只有二十九岁，其英俊、其潇洒、其谈吐之风趣无人能及，是《收获》编辑部的宋玉，巨鹿路的潘安，外滩的丘比特，黄浦江上空的阿波罗。接下来的十多年里，不知道有多少个夜晚我们在一起下军棋下围棋还要打扑克，熬到天亮熬得头晕眼花，然后将巨鹿路 675 号四周的小餐馆通通吃遍。十多年自暴自弃的生活之后，如今我们都年过四十，程永新的机智风趣是更胜一筹，他的俊美却正在成为传说。

十多年前我就知道程永新也在写小说，不过他从未拿出来让我读过。我们通宵达旦的下棋打扑克，也曾经通宵达旦地讨论着文学，程永新给我的深刻印象就是他对小说的真正理解，他对小说形式的敏感是发自内心的，同时对小说的每一个细部和它们之间的衔接也

是心领神会，很少有像他这么优秀的文学编辑。

十多年后的今天，当我读完这本即将出版的小说集时，才知道为何他曾经那么深入透彻地理解和支持我的写作——这是因为他也有着和我一样的经历，不懈地探索着小说的写作，同时不断地品尝着小说叙述的美妙和快乐。

我想这本小说集里的作品都是他在八十年代写成的，我在阅读这些作品时，有着难以言传的亲切之感，我读到了八十年代的思维和情感，八十年代的城市和节奏，甚至是八十年代的气候和尘土，总之一切都是八十年代式的。

我在这些作品中了解到程永新当时的写作方向，起码有两个方向是很明确的，一个是在《岸边》这样的作品中，程永新努力通过一个场景来表达人物内心的动荡，一场表姐的婚礼，让一个名叫米林的人百感交集。里面几乎没有故事，全靠叙述的推动来展示，通过婚礼的方方面面来烘托人物的复杂情感。这样的小说是最难写的，詹姆斯·乔伊斯的《死者》是这方面的经典。

程永新的另一个写作方向是在《麻将世界》里指出来的，我觉得这才是他真正的写作才华，他的叙述轻巧而且妙趣横生，故事引人入胜，人物生动鲜明。他首先写到一个名叫毕森的人，这个人出场时是轰轰烈烈，他会吹单簧管，他的单簧管“就是在那个夏天里成了召唤一个又一个女友的牧笛”，毕森十分走红，他还嫌不够，还自己张罗着在大学里开了一个音乐讲座，听他讲座的人多的能把礼堂挤破，于是他红得发紫，女友多的让他更加忙不过来。接下来是那个阿克隆正式出场了，这个人出场更是不同凡响，他是以一个毕森的崇拜者身分出场的。“讲座结束后，人群里有人奇迹般地站在聚光灯下的毕森抛去一束鲜花。我注意到毕森的眼镜片在全

场的掌声中闪着异样的光芒。我们朝讲台上走下来的毕森拥去。毕森高傲的头颅昂扬地晃动着，我相信，那一刻是毕森一生中最辉煌的时候。一直走到校园里，毕森四周还簇拥着许多人，后来渐渐地只剩下我们这些朋友，像是毕森的贴身卫队一步不离地跟随着他。这时，大家才发现，还有一个人默默地走在毕森的旁边。他的手上捧着鲜花，是那束别人抛给毕森的鲜花。万有力问小伙子是什么系的，他回答说是化学系的。毕森问他喜欢化学吗，那小伙子说可以喜欢也可以不喜欢随便吧。”这就是阿克隆的出场，他后来的几次出现都是这样替毕森捡起别人抛过去的鲜花，默默地跟随在毕森的身后。直到毕森成立学校乐队，实在找不到一个会弹钢琴的人时，这个阿克隆才胆战心惊地提议自己来担当演奏钢琴的重任，让所有的人大吃一惊，结果这个阿克隆竟然弹出了《土耳其进行曲》，而且弹得不错。

接下去是嘈杂的友谊和爱情，杯盘狼藉的生活仍然有理想，当然欲望更是泛滥成灾，里面还有同性恋，程永新始终用暗示的方式在叙述着同性恋。最后的结尾也充满了暗示，当然不仅仅是同性恋的暗示了，是整个生活和命运在暗示着什么。

我对程永新后来放弃写作觉得十分可惜，不过生活中可惜的事太多了，也就不需要叹息了。我想这可能是命运的安排，我所以一直写作到今天，是因为我出身于拔牙，我要是不写作了，我还得回去拔牙，整天看着别人张开的嘴，所以我的写作是义无反顾。程永新是名牌《收获》杂志的名牌编辑，他不写作了还是个名牌。

二〇〇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程永新和程永新

苏童

程永新和程永新——不是别出心裁，是我怀着一种真实的歉疚感问自己，除了作为多年好友的程永新，除了文学圈人所皆知的《收获》的程永新，我是什么时候开始忘了写作的程永新的？一个程永新是从什么时候开始覆盖另一个程永新，而这覆盖的动作发生得如此轻柔如此地平静，没有时间和事件的痕迹，以至我们无法回忆其中的任何细节，却给忘却寻找到了一个借口。

凡耕耘者必有收获。即使作为耕耘者的程永新自我覆盖了他的田垄。总有人记得生长在偏僻处的庄稼，收获的季节不一定非要在秋天。我的感慨千头万绪但事出有因，为他人作序的事，在我看来就像一个人傻头傻脑地跑到别人的家宴上去祝酒，但这次不同的是主人为程永新，这一次的家宴不要排场，但如果带有一点狂欢的色彩反而可让好多人尽兴。带酒去的除了我，应该还有余华，格非，马原等等，应该还有好多人。许多文学的宴会提前进行了，而这一次，是被主人推迟了的，也许推迟了近二十年了。二十年以后物是人非沧海横流，表达的矜持构成了语言的障碍，鱼儿絮絮叨叨地吐泡泡，却说不出对水的感恩之情，马儿征战南北，却记不清从前喂养它的一片片草场，幸好我们写作，写作给我们带来针对未来的

野心，也带来回首往事的安宁和感伤，幸好我们拥有文字，可以记录所有的事物，天边流云，人间消息，或者仅仅是记录对一个朋友的某篇小说的真挚的赞美。

而记录真是一个无可比拟的诱人的姿势。套用米兰·昆德拉那部著名小说的名字，程永新一直在悄悄地记录一些他生命中的“轻”或“重”，只是他的记录随着岁月时光的变迁变得深厚而宽阔了。在他以笔名“晓城”发表的早期小说《岸边》中，主人公米林在他表姐与意大利男人的婚礼上所表现出来的情感反应真实可信，却在小说的深度上自置罗网，把人物束缚在一个比较狭窄的心理空间中，米林的迷惘或者痛苦因此没有获得强有力的推进和发展，一个本来很合理很轻盈的短篇小说的构想在未见光彩的半途鸣金收兵，成了一个遗憾的文本。而在《风之影》中，悬念的设置和戏剧化的人物命运以及希区柯克电影式的情节推进，让人清晰地感受到作者在创作上冒险的突围；图书馆、草坪、女神像、旧照片和似梦似真的夜半情事，都成为一个个追问生命奥秘的符号；这些符号的叠加也许未加节制，或多或少地损伤了叙述的柔韧性，但从阅读效果上看，无疑也制造了某种阅读乐趣，换句话说，这是一篇很好看的小说。

我喜欢的是《麻将世界》。很少看到谁用这么轻逸的刀法切入一个被好多人插过粉红色蜡烛的蛋糕，大学生活因为附庸了太多的庸俗文本几乎成为某个题材雷区。但作者异常镇定从容地趟进去了，大概他一开始就自信自己会轻盈地跳开，向高处去的。这是一篇可以一层层剥离的丝茧般的小说，大学生活是丝，毕森和阿克隆的故事是茧体，而破茧而出的已是与题材本身无关的一只雄壮的蛾子了。小说的核心因为叙述供养充足而显得饱满，假象与真

实，搭配与无序，确定和不确定，限制和反限制，复杂生活的排列模仿着“麻将”，麻将讲述着复杂生活，因为听众是那些八十年代的年轻人，耸人听闻的声音揭示的其实是生活的耐人寻味之处。《麻将世界》的构思有反弹琵琶之妙，反弹琵琶之后乐音大作，那便是高山流水了。

我与程永新的交往和友情始于上世纪的八十年代，屈指算来，这时间的跨度已经足以让一条河断流改道，让一座桥长满青苔，也足以让数百个“八〇后”作家茁壮成长，足以让我们各自儿孙满堂。但这个时代的风云际会大多发生在小说和电影里，我们只拥有我们的现实，一杯清茶，亦可狂欢。此刻，文字仍然可以最大程度地精简我们的现实：二十多年过去以后，文学创作仍然把我们紧紧地拴在一起。

风影浮动，雪飞何处？

——程永新小说漫评

格 非

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到处都在下雪》发表于一九八七年前后的《中外文学》头题。当时的责任编辑——所谓“姚亮”——正是现今执教于同济大学的马原教授。马大师那时颇爱故弄玄虚，一会儿自称“陆高”，一会儿化名“姚亮”，显得莫测高深。我们请他谈谈对这篇小说的看法，马原一边大口大口地嚼着红肠，一边用他那不很地道的普通话宣布道：

“毫无疑问，那是杰作。”

我至今还记得他说这番话时的语气，显然不容置辩。

时隔十七八年之后，当我再读程永新的这篇小说时，似乎是对这种语气的一次重新确认。

那时的“猎艳”虽然不免孟浪，还不像如今这般龌龊；那时的发廊还被称为“理发店”，而且除了理发之外，别无其他功能；那时的朋友相聚，酒足饭饱之余，倘用蒙眬的醉眼望过去，一个个的脸上还多少残留着一抹天真的酡红；那时的所谓“爱情”，犹如一只青梅，虽已结实，却仍酸涩——可如今呢，它不仅是熟了，而且是熟过了头。

这就是程永新写作《到处都在下雪》的时代背景。所以，重新阅

读这篇小说，也是对并不很遥远过去的一次遥远的追念。

这篇小说写的是，五六个年轻的城市幽灵相约骑自行车去郊外踏青。这些人全是清一色的男性，况且又在光天化日之下，显然不会发生什么故事。沿途他们无心饱览春色，一味斗嘴打趣，其旅游动机值得怀疑。至少，我们不能指望现在的年轻人会去干这样吃力不讨好的勾当。

8 真正 的故事在另一个层面上展开。也就是说，每一个参与其中的人都有一个哀婉动人的“艳情”故事。这些“幽灵”在追逐女孩时所玩弄的伎俩在今天看来，似乎已有点反讽意味了。最平常的是写诗，高级一点的弹吉他，再高级一些，就要算是吹单簧管了。小说中的小黑，据说吉他一响，连蟋蟀都会纷至沓来，成千上万聚集在他周围狂舞，直至肚皮爆裂而死，而毕森的管乐，常常则将宿舍楼里某些可怜的女生折磨得夜不能寐，虽不像蟋蟀那般狂舞而死，但亦被搞得流荡失守，任人取予了。

这是上个世纪八十年代校园生活的隐秘所在，也是那个时代恰如其分的标志和象征。不幸的是，这些人虽说外表放浪不羁，但其内心世界相对于今天的“下半身”主人公，仍然清纯无比。清纯，才会落寞。市府官员万有力，仕途得意，前程无量，竟为当时的时尚女性所不屑，虽然锲而不舍，屡败屡战，到头来，还是形影相吊，一无所获。这让我们多少会怀念那个时代的“清正”。这些外出郊游幽灵抵达目的地之后，摊开一张塑料布围坐一圈，眼巴巴看着那些从眼前飘然而过的少女们，默默吃喝，一个个不觉悲从中来，怎一个愁字了得？三杯两盏啤酒，怎敌它晚来风急？所以，小黑唱道：

我们很快活
我们很正直
我们很善良
我们没有女朋友

这篇小说是一个精准而难得的社会记录。这不会随着时代的更替而退色，相反，岁月的拂拭使它愈加清澈。

这篇小说的叙事显示了作者多方面的才华，而结构的精妙显得尤为突出。驾驭如此复杂的故事线索、如此众多的人物而能圆融无碍，其叙事功力显而易见。

程永新下过乡。我们这些生于六十年代中期的写作者，由于缺乏这一据说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经历而常常自卑不已。据我所知，他有大量的小说涉及这一题材，我曾读过他的一个描写农场的长篇小说，印象极深。但程永新从未将这种经历作为“独门暗器”加入宏大叙事的“英雄大会”。他笔下的农场生活素描平易、简洁、不事张扬，却自有不俗的内在底蕴与质地，气定神闲，举重若轻。《防风林》正是这样的作品，我印象最深的是他笔下的人物，无论是杨扬、细高个儿，还是阿毛，令人掩卷难忘。

程永新还善于制造悬念。我曾读过一篇题为《风之影》的作品。它有点类似卡尔维诺所说的“引子”式的小说，或者说，是爱伦坡“哥特式”小说的变形。当然，我更愿意将它看成是中国传统民间恐怖故事与“文革手抄本”的奇妙混合体。悬念的设置摆脱了情节的羁绊，在小说史上，这是晚近才出现的叙事技巧，程永新似乎已

颇有心得,所谓:“引而不发,跃如也。”

不过,这么一个精彩的构想,写成短篇似乎太过浪费。旧上海本来就是中国现代侦探、悬疑小说的策源地,若稍作史料考证,将它铺展成长篇,岂不是更能解人渴念,引人入胜?

未知永新兄以为如何?

二〇〇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新
作
集

目 录

读程永新的小说	余华(1)
程永新和程永新	苏童(4)
风影浮动,雪飞何处?	格非(7)

——程永新小说漫评

岸边	(1)
角色	(14)
憾	(37)
水与火	(49)
旅人	(65)
迷失	(82)
风铃	(90)
小街情	(104)
风之影	(133)
醉了的勃鲁斯	(154)
远方的山路	(165)
到处都在下雪	(221)
防风林	(311)
麻将世界	(354)

岸 边

岸边，一只小船静静地躺在沙滩上。远处，海鸟在浪谷间扑打，翻飞，时而在水面上轻点，时而朝太阳展开翅膀……

当米林被簇拥着、被推搡着来到镶有长柄克罗米扶手的弹簧门前时，他正品味着一位女诗人的诗。

油漆还没褪尽
风帆已经折断
既没有绿树重阴
连青草也不肯生长……

猛地，米林觉得被谁踩了一脚。俯身一看，一团粉红色挤到前面去了。一个女孩。可能是哪位外国专家的女孩。金黄色的头发。她钻出如林的裤腿，两只机灵的、湖蓝色的眼睛忽闪忽闪地左顾右盼。红彤彤的脸颊满溢出欣喜、活泼和得天独厚的骄矜。她的胸前摇晃着一架全自动相机。

玻璃上饰有皱纹布的两扇弹簧门紧闭着，像不愿赐笑的紧合的嘴。不一会儿，米林的表姐将偕同她的意大利郎君从门外走进。

是心领神会，很少有像他这么优秀的文学编辑。

十多年后的今天，当我读完这本即将出版的小说集时，才知道为何他曾经那么深入透彻地理解和支持我的写作——这是因为他也有着和我一样的经历，不懈地探索着小说的写作，同时不断地品尝着小说叙述的美妙和快乐。

我想这本小说集里的作品都是他在八十年代写成的，我在阅读这些作品时，有着难以言传的亲切之感，我读到了八十年代的思维和情感，八十年代的城市和节奏，甚至是八十年代的气候和尘土，总之一切都是八十年代式的。

我在这些作品中了解到程永新当时的写作方向，起码有两个方向是很明确的，一个是在《岸边》这样的作品中，程永新努力通过一个场景来表达人物内心的动荡，一场表姐的婚礼，让一个名叫米林的人百感交集。里面几乎没有故事，全靠叙述的推动来展示，通过婚礼的方方面面来烘托人物的复杂情感。这样的小说是最难写的，詹姆斯·乔伊斯的《死者》是这方面的经典。

程永新的另一个写作方向是在《麻将世界》里指出来的，我觉得这才是他真正的写作才华，他的叙述轻巧而且妙趣横生，故事引人入胜，人物生动鲜明。他首先写到一个名叫毕森的人，这个人出场时是轰轰烈烈，他会吹单簧管，他的单簧管“就是在那个夏天里成了召唤一个又一个女友的牧笛”，毕森十分走红，他还嫌不够，还自己张罗着在大学里开了一个音乐讲座，听他讲座的人多的能把礼堂挤破，于是他红得发紫，女友多的让他更加忙不过来。接下去是那个阿克隆正式出场了，这个人出场更是不同凡响，他是以一个毕森的崇拜者身分出场的。“讲座结束后，人群里有人奇迹般地站在聚光灯下的毕森抛去一束鲜花。我注意到毕森的眼镜片在全

加表姐的婚礼。

婚礼是别致的。借用的餐厅张灯结彩，耀人眼目。是东西方联姻，所以，婚礼仪式也掺和着东西方的风味。来宾们各擎一只高脚玻璃杯，三三两两地互相交谈着，等待着。黑头发。黄头发。红头发。棕色头发。一张长长的餐桌上，搁放着不够来宾们每人受用一次的食品和菜肴。这似乎在向中国来宾暗示：今晚你们的食欲也要有所节制，学学西方的绅士风度。

米林的肚子饿得咕咕叫。不知谁递过来半杯香槟酒，米林也只得像别人那样手持酒杯慢嚼细品起来。香槟酒很名贵，但米林并不喜欢、也不习惯喝这种酒。还是香雪酒过瘾。那次班级举行鸡尾酒会，米林连饮三大杯，吓得乔妮连连示意他不要听任别人的怂恿。最终，米林赢得了“最佳酒鬼”的称号，乔妮又乐得把一只削好的苹果扔了过来……

“哐”地一声，一个西装革履、司仪模样的小伙子破门而入。

“新郎新娘到——，奏乐！”

顿时，神圣庄重、节奏缓慢的《婚礼进行曲》自大厅四角鸣响。几十只带闪光灯的相机高高举过头顶。那身穿粉红色绸衣、围着白披肩的外国女孩更是一手高举相机，一手捏着满满一把彩纸碎片。宾朋们热烈鼓掌，掺杂着几声尖厉的怪叫……

司仪模样的小伙子把门缓缓推开，带着幸福圣光的一对情侣款款步入大厅……

那就是表姐吗？米林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陶醉在无比欢乐之中而举止放逸的表姐穿着极其富丽堂皇：玫瑰色的旗袍裙，橘黄色的羊毛外套。一双淡红色的、锃亮的高跟鞋。长波浪乌发如泻如瀑，衬托着淡妆过的脸庞。尤其惹人瞩目的是那双雪白雪白的腓纶